

严紧实提升“驱动力” 稳准快走好“先手棋”

——呼和浩特铁路运输法院党建工作纪实

●张振山 ●冯建新 ●高苏日娜

呼和浩特铁路运输法院前身为集宁铁路运输法院,2009年7月更名为呼和浩特铁路运输法院,并迁址到呼和浩特。2012年6月30日,正式划归国家统一司法序列,整体纳入国家司法管理体系。

该院案件管辖范围除铁路运输和铁路建设中发生的各类刑事、民商事案件以外,还增加了受理呼和浩特市回民区、赛罕区、新城区、玉泉区发生的运输合同纠纷、航空运输损害责任纠纷、保险合同纠纷民事一审案件。

在30余年的审判工作过程中,该院始终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自十九大以来,该院在新时代大刀阔斧迈进之时,深抓党建工作,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传承、开放、凝心聚力作为党建工作的实在脉搏,确立了“重党建、抓队伍、强业务、提公信”的工作思路,以党建促进审判、执行工作的蓬勃发展,在基层党组织建设中走出了自己的新路径。



呼铁法院组织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党的十九大精神、党建、宪法知识竞赛。

亮出“闪光点” 秉承优秀传统“基因”

呼和浩特铁路运输法院党支部现有党员31人,占全院干警总人数近80%,其中大部分党员为划归前的铁路职工。在基层党组织的建设过程中,干警们积极传承了铁路人吃苦在先、敢拼敢闯、奋斗不止的优秀基因,实现了党建工作与审判业务同加强、同提升,较好地践行了司法为民宗旨,擦亮了呼铁法院党建品牌。在基层党组织建设中,集宁派出法庭的特色党建工作展现出了新鲜活力。

集宁法庭是目前全区铁路法院中唯一的派出法庭,回顾以往,其不仅在日常的司法审判、安全维稳、服务人民的过程中,始终保证高质量高水平,多次获得自治区级先进表彰,同时在党务工作、制度建设、队伍培养、阵地搭建、教育宣传、活动组织等方面也始终秉承着“脚踏实地、开拓创新”的精神,使集宁法庭小组的党内生活深刻且充实。值得一提的是,呼铁法院按照“支部建在庭上,党小组建在审判团队上”的思路,努力把党的组织和队伍延伸到审判执行工作的最前沿。由于党建工作扎实而多彩,2018年的8月10日,集宁法庭收到上级批复,同意建立党支部,这是对呼铁法院及集宁法庭党建工作的又一肯定。

呼铁法院在创新党务工作方面有着许多新的探索与尝试,例如强化党员意识,不断创新党员教育学习模式;全面推行“七个一”党员政治生日制度,包括建立一本党员政治生日台账、赠送一份政治生日礼物、重温一遍入党誓词、进行一次谈心谈话、开展一次思想学习教育、写一篇廉政感言、办一件有意义的事情等系列活动,意在引领全体党员不忘入党初心,用实际行动践行铮铮入党誓言。呼铁法院还编辑出版了《呼和浩特铁路运输法院党风廉政建设教育系列读本》,并举行了首发式,通过对国法、党纪、党规的一次全面系统整理,努力推动呼铁法院党风廉政建设迈上新台阶,对全体党员干警进行了深刻的警醒教育。

另外,呼铁法院在党员中开展“三亮三比”服务与党员先锋岗创建评比活动,一方面通过党员佩戴党徽,亮出身份,在党员工作办公桌上亮出党员姓名、责任区,在一楼走廊上通过橱窗亮出党员的照片接受监督,以比思想、比学习、比工作的方式提高党员素质;另一方面在典型选树上紧紧围绕审判执行工作,通过先锋岗评比以竞争促成绩,以荣誉促提升。值得一提的是,今年5月以来,在全国法院开展基本解决执行难攻坚战背景之下,呼铁法院党支部和工会在全院开展了“我为执行攻坚战做贡献百日竞赛活动”,努力践行党建与审判执行工作两手都抓、两手都要硬的目标,力求以党建凝心聚力之力,为基本解决执行难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找准“切入点” 拓宽司法服务“途径”

解答法律疑问。

众所周知,在全国范围内,审判保险案件,过程中都存在许多争议的难点,尤其针对保险法第十六条等重点法条的理解,一直存在着争论与热议。该院在近几年集中审理了呼和浩特市四区的保险案件,积累了一定的审判经验,与保险公司开展面对面座谈,提出针对性建议,这是法院党支部开展消除壁垒,推进党建与审判工作有机融合的一部分。

与此同时,该院深入贯彻十九大关于“谁执法谁普法”精神,认真落实最高人民法院“法律七进”活动及推进基层党组织组织力提升工程,开展了一系列普法活动。例如与呼和浩特市贝尔路小学签署《“送法进学

校”活动长效机制实施方案》,举办以“弘扬法治精神、普及法律知识、共建和谐社会”为主题的法律大讲堂;在“八一”建军节来临之际,赶赴自治区公安边防总队看望慰问部队官兵,及时解答部队官兵关心的涉法问题,促进军民融合发展;日常,定期在火车站等群众较为密集的场所开展普法活动,为群众提供便捷的司法服务。值得一提的是,该院运用其管辖范围的特色,在铁路沿线范围内开展了送法进企业与设立巡回审判联络点的普法活动,通过党支部的引领,在广袤草原铁路沿线上二连浩特、锡林浩特、大板等多地设立了呼铁法院巡回审判联络点,打通了司法服务到人民群众的“最后一公里”,把司法温度送到了老百姓身边。

抓好“关注点” 担起政治引领“重任”

“新时代新气象新作为”,党建工作如何抓实?接近80%的党员比例如何能够凝心聚力发挥出百分之百的力量?呼铁法院紧紧抓住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司法需求与法院工作发展不平衡、保障群众权益不充分之间的矛盾,以党建实效指引,强化“学习型”党组织建设,促进审判工作融合提质,结合自身实际,进行了卓有成效的探索。

2018年伊始,该院严格按照《党章》规定和选举程序,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成功选举了新一届支部委员会,这届支部委员老中青结合,热爱党建工作,兼具较高的思想政治素养与基层党建工作的经历和经验,为下一步开展党建工作打下了坚实的

组织基础。新班子要有新气象,为确保政治理论学习有效落实,党支部制定了2018年党支部理论学习计划与“党员干部讲党课”计划,把每周二作为固定的党员学习时间,围绕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史》、《宪法》、先进模范人物事迹以及廉政警示教育片等内容进行深入学习与探讨。坚持理论联系实际,触及灵魂,务求实效,绝不允许流于形式“两张皮”。

与此同时,院党组发挥领导核心作用,院党组书记、院长杨孟克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党小组日常学习、民主生活会,以身作则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坚持政治

理论教育的常态化。“我们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旗帜鲜明讲政治。严格执行“三会一课”等党内生活制度,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政治上的“明白人”。在谈到政治建设时,杨孟克这样说。除此以外,各党小组结合自身党小组成员工作岗位,开展了有针对性的政治学习与活动,力争使党员在学懂、弄通、做实上有显著进步。

点石成金,滴水成河。在政治引领、思想培育的熏陶下,呼铁法院党支部进一步充实和拓展“政治建院”方针的实践载体,紧紧抓住党建工作的核心点,打造了“基本理论、基本队伍、基本制度”的政治保障。

丰富“新看点” 奏响主题活动“强音”

法院干警的幸福来自哪里?很大一部分来自法院党组织对干警的关心。“仁圣之本,在乎制度而已;不以规矩,不能成方圆”。近年来,呼铁法院党支部将活动制度化,坚持每月开展一次丰富多彩的党内活动,坚持从细节着手,通过“关心”工程,提升全院干警的归属感、获得感、幸福感,队伍的凝聚力、战斗力得到大幅提升。

春节前夕,呼铁法院春意盎然,喜气洋溢,全体干警欢聚一堂,载歌载舞,共同举办“迎新春”联欢会,以歌舞展示新时期呼铁法院工作新形象,体现新征程上法院工作者的

使命担当;“三八”节前夕,为全院女干警送上一道丰盛的“节日大餐”,通过“巾帼示范岗”的设立和座谈会的热烈讨论,缓解了女干警们的工作压力,营造出奋发向上的浓厚氛围,为增进干警相互交流,提高队伍向心力、凝聚力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进入4月,开展了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主题的党的十九大精神、党建、宪法知识竞赛,在此过程中,学习了党章、党规、党纪,对十九大精神和新修订的宪法有了更加深入的理解,达到了以赛带学、以学促用的目的。“红五月”里,为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提

出的“打造祖国北疆亮丽风景线”的期许,组织了题为“保护绿水青山从我做起”的公益环保活动,青年党员干警们以登山捡垃圾的方式,为“五四”青年节献上别样的礼物。随后相继开展的全体党员重温入党誓词、表彰“两优一先”,设立“党员示范岗”及文艺演出等系列主题活动,和“重党建、提素质、强体魄”建党97周年气排球比赛等活动,也以春风化雨、润物无声的力量,激发了党员干警干事创业、创先争优的热情,强化了党性观念和宗旨意识,为新时期法院党建与审判工作注入了强劲动力。